

三、結論與建議

本102年度計畫執行成效已達到計畫目標，節能輔導10家，發掘節約能源潛力共計10,336.7公秉油當量(KLOE/年)；其中節省用電量39,862.5仟度/年、節省燃料使用量281.0kLOE/年，相當於減少21,257.8公噸-CO₂/年排放量，平均節約率為5.2%。

後續追蹤查核101年度10家受輔導廠商，改善提案(含工廠自行提案改善)執行率45.4%，總計節省用電量9,312.7仟度/年，實質減碳量4,858.1公噸CO₂/年，節能效益2,328.2萬元/年。

經過歷年節能輔導成效追蹤問卷回報，得知每年可節省用電量103,547.4仟度/年、節省燃料使用量1,433kLOE/年，相當於減少28,500.0公噸-CO₂/年排放量。

完成5家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評估及裝置建議，總計可設置太陽光電524kWp(發電量563,487kWh/年)；風力發電15kWp(發電量41,400kWh/年)，共539kWp，總發電量604,587kWh/年。

辦理三場次節能教育訓練課程，共計有129人次參加研習會。

辦理一場次節能績優單位現場參訪，共計有45人次參加現場觀摩。